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
承辦人：沈啓聰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4626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，簡稱新冠肺炎）疫情，各校學生朝會辦理方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58599號函及本局110年5月12日新聞稿辦理。
- 二、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原則上停辦室外500人以上，室內100人以上之集會活動；為強化校園防疫安全及降低感染風險，學校學生朝集會採多元方式進行，非必要避免集中辦理，可思考以各班廣播、線上視訊、分班級輪流等方式辦理。
- 三、因應未來疫情可能發展變化，後續仍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配合辦理，並視疫情狀況進行滾動式修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
